

技專校院 96 學年度研究所專任師資現況調查表節錄--系所類型表件欄位說明

表一、技專校院研究所（含學位學程）專任教師現況調查表

- 一、系所類型（含學位學程）：請就「系所合一」、「一系一所」、「一系多所」、「多系一所」、「獨立所」及「學位學程」等，依實際狀況自行判斷後填寫。
 - （一）系所合一：系與所的資源及人事共享，且名稱相同（如○○系碩士班）。
 - （二）一系一所：系所資源人事共享，但系與所名稱不全然相同。
 - （三）一系多所：某單一系之上，分別成立兩個以上的研究所。
 - （四）多系一所：兩個以上的系整合設立一個研究所。
 - （五）獨立所：僅有研究所，無大學部。
 - （六）學位學程
- 二、新設年度：以研究所（碩士班）核定新設之年度為準，如日碩於 94 年設立，碩在職於 96 年成立，則新設年度為 94 年。
- 三、評鑑成績：請填寫該系、所之「專業評鑑」等第。
 - （一）若已受評鑑但結果尚未公布者，請填寫前一次評鑑等第。
 - （二）系所合一之碩士班，請填寫該系之評鑑成績。
 - （三）非屬「系所合一」或「獨立所」之研究所，請依研究所之類型填寫該系或相關系之評鑑成績，若無相關系評鑑者則免填。